

韶关市财政局文件

韶财农〔2025〕52号

关于下达 2025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 预算（第二批）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财政局：

根据《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5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预算（第二批）的通知》（粤财农〔2025〕110 号），现将 2025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预算（第二批）下达给你们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2025 年度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支出列“2137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”科目，上级转移支付项目代码：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（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）10000016Z1650700000003。

二、本资金列入转移支付预算执行常态化监督范围，资金通过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下达，请及时登录接收预算指标和项目库，并保持“追踪”标识不变，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转移支付监控模块，加强日常监管，提高转移支付资金管理使用的规范性和有效性。

三、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“吃水不忘挖井人，要继续加大对库区的支持帮扶”的重要指示精神，根据《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资金管理办法》（财农〔2022〕1号），各地在安排使用项目资金时，可按照优先解决突出问题、集中力量办大事的原则，统筹实施有利于发展优势特色产业、增加移民收入、加强库区和移民安置区基础设施建设、改善人居环境的项目。各地要结合发展需求、综合财力、债务风险等因素，量力而行，根据项目进度及时拨付资金，严禁新增地方政府隐性债务，严禁拖欠账款，有效防范化解风险隐患。

四、根据“补改投”改革工作要求，请各地将产业扶持类项目通过“补改投”方式实施，确保收益落实到镇村。

五、请认真落实《广东省中央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资金管理实施细则》等文件要求，切实管好用好2025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预算。各地、各单位要切实加强资金监管，不得挤占、截留或挪用，确保专款专用。年终按要求统一编报支出决算。同时，加强财政资金绩效管理，根据下达的绩效目

标加强绩效运行监测和评价（细化的绩效目标表由市水务局另文下达）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- 附件：1. 2025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预算（第二批）安排情况表
2. 绩效目标表

韶关市财政局
2025 年 7 月 22 日

公开方式： 依申请公开

抄送： 市水务局，浈江区、武江区农业农村局，各县（市、区）水务局。

韶关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5年7月22日印发

附件 1

2025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预算 (第二批) 安排情况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县别	项目名称	三保目录	是否直拨 “三保”专户	金额
	韶关市合计				223
1	浈江区	浈江区项目资金	无	否	60
2	武江区	武江区项目资金	无	否	20
3	曲江区	曲江区项目资金	无	否	143